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6-005

#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或电话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3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青皇村青皇工业区葵青路17号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王来春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所列明的以下事项,并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全文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应对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由于公司全体董事与本议案所议事项具有关联关系或利害关系,均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直接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广东协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广东协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广东协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全文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联滔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25%股权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通过《关于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联滔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25%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联滔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2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召集公司全体股东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备查文件

1、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6-009

# 关于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联滔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25%股权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收购股权涉及的子公司名称: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下简称"协讯电子")。

2.收购股权所占比例: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购买全资子公司香港联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滔电子")持有的协讯电子25%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协讯电子100%的股权。

3.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对外投资属于公司董事会的核决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为优化公司税务结构,精实投资架构,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经公司2016年3月1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投资议案,共计7位董事参加,表决情况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依照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与全资子公司联滔电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收购其持有的立讯精密子公司协讯电子25%股权。参照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广信评报字[2016]第085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协讯电子之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为528,266,007.69元,收益法下的评估值为811,000,000元,25%少数股东权益价为202,750,000元。2016年2月,协讯电子将其2015年度未分配利润188,528,121.08元进行分配,股东权益相应减少,最终,经交易双方有效协商并与当地税务部门沟通确认,以总价人民币149,722,346元作为协讯电子25%股权的交易对价。本次收购完成后,立讯精密将直接持有协讯电子100%的股权,协讯电子公司类型也将由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有限责任公司转变为普通境内有限责任公司。

依照《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329.03万美元

董事:王来胜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3月5日

注册地址:香港新界火炭山尾街18-24号沙田商业中心20楼2018室

经营范围:投资持有企业及电子产品贸易。

联滔电子有限公司为立讯精密全资子公司。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000万港币

法定代表人:王来胜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成立时间:2005年11月21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县工业园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脑接插线、连接线、连接器、周边配件,精密模具、有形动产租赁(权限设备租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股权结构:

| 股东名册 | 注册资本(万港币) | 持股比例 |
|---|---|---|
|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9,000 | 75% |
| 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 3,000 | 25% |
| 合计 | 12,000 | 100% |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协讯电子总资产规模为人民币117,479.81万元,净资产52,826.60万元;2015年度,协讯电子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96,935.02万元,净利润18,407.1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协讯电子最近三年合并财务报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4年12月31日 | 2015年12月31日(未审计) |
|---|---|---|---|
| 总资产 | 68,681.37 | 94,497.48 | 117,479.81 |
| 负债合计 | 28,961.39 | 45,078.01 | 64,653.2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9,719.97 | 49,419.47 | 52,826.60 |
| 项目 | 2013年度 | 2014年度 | 2015年度(未审计) |
| 营业收入 | 59,599.28 | 109,570.35 | 196,935.02 |
| 营业成本 | 48,218.74 | 94,118.08 | 171,754.69 |
| 利润总额 | 10,430.03 | 11,462.16 | 21,738.11 |
| 净利润 | 8,853.50 | 9,687.38 | 18,407.13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交易方情况:

甲方(转让方):联滔电子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股权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甲方同意将其持有协讯电子25%的股权以人民币149,722,346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受让上述股权,并以银行转账方式分三期支付股权款给甲方:

1、于协议书生效之日起3天内支付全股权转让款的30%,合计人民币44,916,703.80元;

2、于协议书生效之日起6个月后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的30%,合计人民币44,916,703.80元;

3、于协议书生效之日起12个月后支付剩余的40%,合计人民币59,888,938.40元。

(二)违约责任

1、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书的规定承担责任。

2、如乙方不能按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逾期部分转让款的万分之一的违约金。如因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乙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3、如由于甲方的原因,致使乙方不能如期办理变更登记,或者严重影响乙方实现订立本协议书的目的,甲方应按照乙方已经支付的转让款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因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甲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甲方必须另予以补偿。

(三)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经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书的,双方应另签订变更或解除协议书,报请审批机关批准。

(四)争议的解决

因本协议书引起的或与本协议书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五)协议生效的条件

本协议书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合营企业为外商投资企业的,报请审批机关批准后)生效。双方应于协议书生效后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五、股权收购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公司本次投资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通过本次收购,协讯电子企业类型将由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企业转变为内资企业,进而优化公司税务结构,精实投资架构,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二)项目风险

企业由合资转内资可能会受制于税务机关的工作时效影响,上述不确定性可能影响协讯电子2015年度非居民企业所得税预缴的情况,该事项对立讯精密及其子公司的整体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项目效益

本次收购项目的实现可以使公司税务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为立讯精密提供更多的投资回报和经济效益。

六、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3月11日召开,与会董事一致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联滔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25%股权的议案》。

2、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针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收购全资子公司联滔电子有限公司持有协讯电子(吉安)有限公司25%股权的议案》,我们认为,此次收购有利于优化公司税务结构,精实投资架构,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本次投资事项是在各方自愿、平等、公允、合法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的情况。本次收购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基于此,我们同意上述投资事项。

七、其他

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定,对具体投资项目执行相应决策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6-008

#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广东协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于2016年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广东协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的议案》。为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广东协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协创"),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协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2、公司住所:东莞市清溪镇青皇村委会吊八山地段厂房C栋3层

3、法定代表人:王来胜

4、成立时间:2005年6月20日

5、注册资本:4,250万港币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7、经营范围:生产经营新型电子元器件;数字音、视频编解码设备;模具;模具标准件;连接器;MP3机;手机配件;数码电子产品配件。

8、出资情况:立讯精密出资3,187.5万港币,占注册资本75%;富士临科技有限公司出资1,062.5万港币,占注册资本25%。

9、财务状况: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广东协创总资产9,546.54万元,负债31.95万元,净资产9,514.59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利润总额37.24万元,净利润27.9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原因

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顺应市场环境变化,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广东协创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三、注销控股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控能力;

2、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将使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相应发生变化,鉴于广东协创自2013年4月至今已无经营性收入,故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合并报表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3、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6-007

#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 风险提示及公司应对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下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就公司采取的填补回报措施进行了详细说明。

相关措施及承诺事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2016年利润做出保证。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基本假设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6年7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时间。

2、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为15,834.77万股(按发行数量上限计算),募集资金为46亿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3、根据公司业务市场前景和业务发展状况,预计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将持续保持增长。假设公司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同比增长60%(情景1:乐观估计)、40%(情景2:中性估计)、20%(情景3:保守估计)。

4、公司按流动资金贷款利率6.50%,测算本次募投项目之补充流动资金5亿元对财务费用的影响。

5、因募集资金投向的新建或扩产建设项目于2016年未预计未能投产,公司就本次发行对2016年度净利润影响的测算仅考虑补充流动资金所减少的财务费用,未考虑募集资金到位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其他方面的影响。

6、假设2016年4月底完成2015年度利润分配,仅采取现金分红,利润分配金额为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12%。

7、2016年非经常性损益与2015年持平。

8、公司对2016年末净资产的测算未考虑除募集资金、现金分红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9、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募集资金和发行完成时间均为预计情况,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方案和发行完成的实际时间为准。

10、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盈利情况的观点,亦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二)测算结果

基于上述发行情况及基本假设,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2016年度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测算,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 | 2015年度/@2015年末(注1) | 2016年度/2016年末 | |
|---|---|---|---|
| | | 未考虑本次发行 | 考虑本次发行 |
| 总股本(万股) | 125,747.67 | 125,747.67 | 141,582.44 |
| 情景1:假设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60%(注2)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101,113.14 | 161,781.03 | 162,938.98 |
| 每股净资产(元) | 4.51 | 5.75 | 8.37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81 | 1.29 | 1.2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 0.81 | 1.29 | 1.2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84% | 25.16% | 19.51% |
| 情景2:假设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40%(注2)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101,113.14 | 141,558.40 | 142,716.35 |
| 每股净资产(元) | 4.51 | 5.59 | 8.1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81 | 1.13 | 1.0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 0.81 | 1.13 | 1.08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84% | 22.36% | 17.29% |
| 情景3:假设2016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20%(注2)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101,113.14 | 121,335.77 | 122,493.72 |
| 每股净资产(元) | 4.51 | 5.43 | 8.04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 | 0.81 | 0.96 | 0.9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 | 0.81 | 0.96 | 0.93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84% | 19.48% | 15.03% |

注:1、2015年度数据根据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估算,与审计结果可能存在差异,最终以公司年度报告数据为准。

2、上表中净利润的增长率尚未考虑财务费用减少导致的净利润增长。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将扩大公司总股本,发行股数占发行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2.59%。根据上述测算,虽然募集资金投向项目预计未能在当年投产,但因公司整体业绩预计在2016年保持较高增速,预计完成本次发行后,2016年每股收益仍将高于2015年水平。但是,如公司2016年整体业绩增速低于加权平均总股本的扩大比例,将可能使公司发行当年的每股收益低于上年度。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本次发行将满足公司实现产业发展战略的需求

通过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公司拟实施电声器件及音射频模组扩建项目、智能装置与配件类应用项目、USB Type-C连接器模组扩产项目、企业级高速互联技术升级项目、智能移动终端连接模组扩产项目、FPC制程中电镀扩建项目等一系列项目的投资。以上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的产品线将从横向的产品品类和纵向的产品链和制程整合度方面得到优化,建成多条可实现自动化流程并采用领先工艺的生产线,产能规模和结构将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快速更新的产品需求。这将有助于公司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提升行业竞争力奠定基础。

(二)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这将增强公司资本规模、整合能力和风险抵抗能力。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只有资本规模实力较大的公司才能在未来的行业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将进一步增强,提高了应对宏观调控及政策变动风险的能力。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产品,均为客户需求驱动型的新产品或升级型老产品,与公司现有业务关系紧密,能在公司现有的人员、技术、市场储备的基础上,快速实现效益。

(一)人员储备

公司以技术、行销及管理需求为核心,加快内部人才的培养,不断吸引国际化管理和技术创新人才,具有较为完善的人才选、育、用、留体系。公司核心的管理团队和技术队伍非常稳定,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或较高的技术水平。同时,公司在美国、台湾、日本、韩国等地均建立了相应的产品和技术服务团队。

(二)技术储备

公司注重技术开发,在综合开发能力、精密制造能力、综合问题解决能力方面的技术储备丰厚,以此为基础不断进行技术革新和持续推出新产品,2014年度及2015年1-9月,公司研发费用投入分别为4.03亿元和4.14亿元,占同期营业收入5.52%和5.93%。通过与国际领先的3C产品品牌厂商和EMS厂商的多年合作和长期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建立起高水平的研发团队。公司已是SATA-IO、USB-IF、VESA、SFF、PCI-SIG、IEEE、IBTA等协会会员,并积极参与协会并贡献标准介面规格及量测规范的制定。公司拥有自主产品的核心技术和智慧财产权,已申请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及外观设计专利。

(三)市场储备

经过多年业务积累,辅以全球营销网络的支持,公司与国内外3C领域的多个知名品牌商维持紧密的联系与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产品从以电脑连接器为主,延伸至手机、其他移动终端、消费电子、通讯、汽车等领域的连接器品种,终端产品覆盖面逐步扩大,产品品类大为丰富,其主要系由上述全球重要品牌客户的最新需求推动。公司坚持以服务大客户为中心的战略,建立了高水平研发团队,具备与客户协同合作,共同进行新产品开发的能力,能为客户提供良率、品质、成本、交付期均优于市场已有产品的解决方案,在业内树立了较佳的口碑,新产品面市后可进一步取得多家终端客户的跟进。在上述客户需求驱动型的产品线开拓模式下,新产品研发完成后一般可快速实现大量生产,相关产能也能快速得到消化。

五、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降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措施,提高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尽快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从而持续推动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为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带来持续回报,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具体措施如下: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和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情况和发展态势

公司一直专注于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定位成为"全球领先的连接器及连接组件提供商"。随着公司在互连产品的前段工程设计开发能力、后段产品的工程服务能力、智能制造能力的不断提升,公司互连产品在计算机、其他消费电子、通讯、汽车和医疗市场的行业地位及销售量不断提升。因应消费电子产品的软硬件不断精进的需求,依托公司自身市场优势和精密产品设计量产的优势,公司将继续拓展其他精密零组件产品线的发展,以技术导向加强基础建设。

2、公司运营所面临的主要风险

①市场竞争风险

在全球范围内,美国、日本、台湾地区的连接器厂商占据领先地位。随着世界制造中心向亚太地区转移,全球的连接器厂商也逐渐将生产基地转移至中国大陆,领先厂商在大陆的生产比重也逐渐增加,这将加剧国内连接器行业的竞争。若公司不能保持在技术研发、生产规模、成本优化、质量控制等方面的优势,将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影响公司的未来发展。

②下游行业需求变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脑、手机、消费电子等领域,下游行业需求变动将影响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目前3C产业连接器仍然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12年以来,全球经济低迷且未来前景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引起3C市场表现低于预期,公司业绩有可能因此受到一定的影响。

③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以电脑为代表的3C电子产品行业具有集中度高的基本特点。目前3C行业采用零组件生产模式,由零组件厂商、EMS厂商和品牌厂商组成的供应链整体性非常强,终端客户需求通过高度集中的下游品牌厂商和EMS厂商向上游零组件厂商传导,集中采购和集中销售是行业通用模式。因此,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若公司主要客户大幅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数量,将给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竞争力。

3、公司未来运营的主要改进措施

未来几年,公司将以募投项目的实施为契机,继续巩固公司在消费电子市场特别是智能移动终端市场的优势地位。通过技术引进和自主创新,不断延伸公司产品线,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在FPC、天线、声学、高频高速组件等产品领域迈上一个新的台阶,力争在相关产品领域建立起一定的竞争地位。在新技术新工艺方向,以新成立的立讯技术研究院为主体,集合公司核心技术资源,为公司未来发展不断储备技术能力,以期达到技术精进和产品革新。在汽车领域,受限于资金安排和公司资源不足,目前阶段仍然着眼于内生式成长,为以后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稳定基础。

(二)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公司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的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及有效使用,主要措施如下:

A、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审慎选择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项存储;

B、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以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C、监督公司按照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D、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需由使用部门提出资金的使用报告。针对该部门的募集资金使用,由部门负责人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依据相关合同进行审核,而后报总经理审批后执行。超过总经理授权范围的,应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E、公司会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设立台账,详细记录募集资金的支出情况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情况;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F、保荐机构至少每半年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核查。

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以努力提高未来回报,防范本次非公开发行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A、大力推进现有业务发展,增强公司盈利水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前,公司将大力拓展现有业务,积极研发新产品,开拓新客户,提高公司盈利水平,通过现有业务规模的扩大促进公司业绩上升,降低由于本次发行对投资者回报摊薄的风险。

B、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通过引进人才,壮大科研队伍,研发新工艺、新技术,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不断延伸公司产品线,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紧跟国家产业战略转型和结构调整的步伐,不断推动技术升级,增强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能力和自有技术创建能力,积极拓展高附加值的产品和市场,将公司逐步打造成为全球领先的连接器及连接组件提供商。

C、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要求,并完善公司利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董事会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公司现行股东回报规划的基础上,根据证监会最新要求新制定了《股东回报规划》并修订了《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有关条款,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优先顺序、期间间隔、现金分红及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各期现金分红最低金额或比例,进一步完善了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利润分配的监督和披露机制,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长期发展理念。

该等《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章程》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予以实施。

公司提示投资人注意,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为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公司控股股东立讯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来春女士、王来胜先生作出了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立讯有限公司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王来春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总经理,依照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相关职能,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3、王来胜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兼副董事长,依照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相关职能,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进行承诺,并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内容如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6-006

#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 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2016年3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关于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前述内容及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在预案"第四节　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加了"四、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从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2016年每股收益的变化情况、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及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公司拟采取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等方面进行了分析和披露,同时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而作出的承诺。

二、在预案"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六、本次发行相关风险的说明"中,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进行了补充披露,特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三、补充了本次发行及募投项目已履行的审议、审批程序。

四、根据原预案披露,公司将新设子公司作为电声器件及音射频模组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子公司名称和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登记的为准。根据工商登记的具体情况,上述新设子公司名称最终确定为东莞立讯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立讯"),预案"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项目发展前景及分析"中,电声器件及音射频模组扩建项目的项目组织及实施方式相应修订为"该项目以东莞立讯为实施主体,东莞立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修订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75　证券简称:立讯精密　公告编号:2016-011

#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定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2016年3月28日(星期一)下午三点。

2、网络投票的日期、时间:2016年3月27日-2016年3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7日15:00至2016年3月28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见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公司股东应正确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3月23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清溪镇青皇村青皇工业区葵青路17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均合法合规,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3、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第1、4项议案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第3项议案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审议事项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详见于2016年3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公司应对措施的公告》等。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规定,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